

天水史地考辨记

潘守正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历史是向世人传达以往信息的主要渠道。然史籍上所载，往往也有不甚确切的地方。这就有了考证和辨误，以求得比较准确的结论。但考辨亦可能出现一错再错的现象。但通过考辨，可以向人们展示更多的思考空间。

作者题记



水史地考辨记

潘守正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丙戌仲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水史地考辨记 / 潘守正 著. —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
2006.12

ISBN 7-5034-1197-X

I. 天… II. 潘… III. 地方史 - 考辨 - 中国 - 天水

IV. C.069-1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49166 号

书 名: 天水史地考辨记

作 者: 潘守正

责任编辑: 张小兵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海燕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mm 1/32

印 张: 5.75

印 数: 01-1000 册

版 次: 2007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34-1197-X/C.0163

定 价: 22.00 元

(凡中国文史版图书如有印张错误工厂负责退换)

前 言

自古及今,记述天水史地的书籍不少,且不说千数百年前所作、现已失佚的《秦记》、《秦地记》和明代所修《秦州志》,仅现存世的,有清顺治年间所修《秦州志》、乾隆年间的《直隶秦州新志》、光绪年之《秦州直隶州新志》,以及后来补修的《续编》。这些通史性质的地方典籍,记述了远古至清代今天水的历史。民国时期,又有不少地方史地著述,如《天水县志》、《天水小志》、《天水三字经》等。特别是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开始,人们复又注重历史文化的研究,介绍天水史地的书籍,源源而出,诸子百家,达到空前未有程度。可谓文化之勃兴,正在于其时。

但史事已远,有些事即使在通典中也记述有异,让后人莫衷一是。宋修《资治通鉴》,为集当时史学大家撰成,但也疑误多多,以至元人胡三省曾做《通鉴释文辨误》十二卷,加以考辨。然而胡氏之辨仍有疏漏,明人严衍又作《通鉴补》,对其疑误再次补正。可见一部史籍要做到准确无误,实在很难。地方史籍中的古代记事,大都是从历朝通史中辑录而来,一些通籍中不载的地方具体史事,或者缘于碑石金文,或者依据民间传说,甚或由撰文者推断而出。但推断而出者,往往因掺杂有撰文者的个人意志或对史事的好恶认识,难免

出现不准确的内容。一个建置治地,不同时期的人可以推断出许多个地方。不久前出版的地方新志,虽有详今略古之编纂原则,但由于均为通志,还是载入了不少古代史事。但从事新一轮修志者,大多数人过去较少接触古代史籍,更不用说做过系统研究,参与修志后亦无暇顾及深钻细研,故而大都是引用旧地方志中现成记述,或只对自己比较注重的方面加以考证,但又多带地方感情色彩,得出的结论往往违背历史环境,造成新的疑误。严格一些说,现见新旧地方志和其它记述天水史地的书籍,恐没有一部其中无失误的,个别书中的疑误,用俯拾皆是来形容,似不为过。社会上流行一句话,称“无错不成书”,但失误过多,难免误导读者,尤其史事一类记事,甚可危害后世。

为了释疑解误,本书对现见于记述天水史地的古今资料中都分有疑之处加以考辨,按性质分为隶属、建置、地理、战事、人物、其它六类,计八十余篇。各篇长短不拘,以辨明史事为限。考辨中,坚持以史实为准,尽力做到言之有据,使考辨结论与当时历史环境相一致,不随波逐流,不套俗传,不与别人争历史,更不刻意臆断。目的是通过其考辨,使天水地方历史更加明晰可鉴。尽管如此,但考辨历史似乎比写史更难,因为对某一史事而言,考辨时要占有更多的史料。故而余虽为本书花了多年精力,但仍难免有失误之处,甚或出现一错再错之事,务请同行提出批评,指明疑误,以便改正,求得更准确的结论。书中个别与现流行说法有悖的地方,或还得不到一些人的接受,余也无意与人争辩,只是提出史实罢了,就让将后人们去评说吧!

潘守正

二零零七年孟春

目 录

· 隶 属 类 ·

秦先祖中漓保西垂不在陇右	1
天水镇汉时未属上邽	8
三国时蜀汉据天水为时无多	9
后秦、西秦占据秦州经过	11
东晋末刘裕未据陇右	15
夏赫连勃勃初据秦州时间	17
北魏攻据上邽经过	19
吐蕃占据秦州年份	21
秦州以西地的收复	23
五代后唐时吐蕃不可能复据清水	25
秦州归宋年份	28
秦州附清时间	29

· 建 置 类 ·

天水郡析置	31
有关上邽建置几事	33
成纪县的迁徙	36
道始置于西汉	44

氏道不会设在蟠冢山附近	45
新莽更改郡、县名称时间	46
东汉合并县、道年份	47
临渭县寻迹	48
广魏郡的建置	53
冀县废止	54
黄瓜县更移	56
唐代县以上建置	58
陇城县变迁	60
天水县初置	63
宋代无天水郡	64
宋金时的“南北二天水县”	65
金代秦州以上建置	66
三岔厅并入天水县时间	68
天水市初置年份	69

· 地 理 类 ·

秦邑在张家川镇东北	70
秦庄公所居西犬丘位于红河与士子间	75
邽、上邽早期县治	80
望垣、显亲和安阳县治	82
三阳寨、剡家湾和湫池堡	84
射虎谷、木门谷、段谷	86
附：董亭	88
刑马山、邽山、崦嵫山	90
史载轩辕谷在街子镇	93

· 战 事 类 ·

刘邦攻章邯时未至西县	95
马超攻围冀城时间	97
诸葛亮第二次攻伐陇右经过	100
姜维建兴年间未北伐陇右	103
姜维从武城山至段谷攻战经过	104
前凉争夺和后赵攻据秦州始末	105
西秦、后秦伯阳之战所在	106
西夏兵未至今武山境宁远寨	107
金人攻据秦州经过	108
张勇未参加围攻王辅臣之战	111
民国十七年攻天水者为韩进禄	112
红二十五军在天水的活动日期	114
1949 年进驻天水的解放军	116

· 人 物 类 ·

伏羲生活的年代	118
黄帝诞生轩辕谷	120
白起并非弓门寨修筑者	122
公孙述未筑清水城	123
隗嚣未在上邽建都	124
马谡之死	125
陈安其人	126
乙弗氏并未在麦积山修行	127
赵仲卿的真实史迹	128
附:李世民观牧马未及清水	129

李渊家族祖籍	130
王仁裕为天水人	131
杨文广并非甘谷城修筑者	133
胡来缙、胡忻为马跑泉人	134
齐佳士并非秦州人	135
李得仓附清在同治六年	136
孔繁锦进驻和出走天水时间	137
胡文斗参加北伐经过	138
蒋介石视察天水年份	140

· 其它类 ·

秦亡于前 207 年	142
屯田之始早于赵充国	144
清水会盟无需赞颂	146
蒙古赈济鄂州者非秦州储粮	147
蒙古赈宁远六万锭之疑	148
巡按与巡茶御史之异	149
虎头山崩记述的变换	150
秦州何时引种棉花	151
《天水县志》人口统计表中失误	152

· 专 文 ·

历史上称名秦州的建置	154
古今有关天水的建置	164
“四记”出版后记	171
作者有关天水地方史著作书目	175

隶 属 类

秦先祖中湣保西垂不在陇右

《史记·秦本纪》载,秦之先祖在商代中、后期因佐商有功,遂为诸侯,至“中湣,在西戎,保西垂”。西垂在何处,未焉其详,也未引起后世史家注意,无任何注释。但随着民国前期秦公簋在天水西南乡的出土,特别是上世纪末礼县大堡子秦墓的发现,引发了史地研究者的秦人寻根热,其中对中湣所保之西垂给予了特别关注。但是,至今众说纷纭,或称西垂指陇右之西犬丘,或说指今宝鸡以西陇山两翼地区,或认为是泛指西方边陲一个较大的地理范围。

据《秦本纪》,秦人先祖自商汤兴起时,即脱离夏桀羁绊而归商。至商代中期仲衍以后,“遂世有功,以佐殷国。故嬴姓多显,遂为诸侯。”中湣为仲衍之玄孙,仍佐商(自盘庚迁殷后,亦称殷),故有“在西戎,保西垂”之说。近些年陇右研究古代秦人史迹者,大都认为中湣所保西垂在陇右,今天水市西南与礼县交界的西犬丘故址即其地。如《天水史话》(2004年甘肃文化出版社出版)中称:“商朝中后期,关中一带的周人和鬼方强大

起来。商王深感不安,于是以驱逐戎狄为名,将可靠的秦人安插到周人居地关中西部一带。到中滴时定居天水一带,‘在西戎,保西垂’,时间大抵和商王武乙相当。”《旷古逸史》(1999年甘肃教育出版社出版)中亦称:“殷王派中滴就近驻于陇山西戎之地。中滴子、孙两代,即蜚廉、恶来与祖上一样,为殷捍卫西部边防。”《天水市志》中亦称:“从中滴到非子,已有前后八代秦人生息于西垂天水。”

且不论秦人迁徙过程,就中滴定居天水而言,从商代后期中原王朝的政治状况,周邻地区的部族分布以及中滴家族在商王朝中的显赫地位推论,是不可能的。理由是:

一、中滴距被周宣王封西垂大夫的秦庄公年代久远。人们研究西垂时,往往把秦庄公被封西垂大夫之西垂与中滴所保之西垂联系起来,以为是同一地方。但《秦本纪》中,除中滴保西垂之说外,直至周宣王六年(前822年)秦庄公因破西戎功,被封西垂大夫,居邑西犬丘,始又出现西垂一名。史载中滴生蜚廉,蜚廉生恶来,周武王灭商时恶来被杀。灭商在公元前1046年。恶来被杀时,其父蜚廉尚为商纣王出使北方,故恶来当为中年即死。中滴作为恶来祖父,推测其生存年代约为前1135~前1070年间,为商王保西垂当在中年之时,约为前1100~前1080年,属商王帝乙(纣之父)在位时期(《天水史话》中所称武乙,为帝乙祖父,显然不属中滴保西垂时)。恶来后,又历女妨、旁皋、太几、大骆、非子、秦侯、公伯、秦仲八代始至庄公,又历220余年。如是,中滴距庄公共约300年。其间朝代更替,政治中心由中原(商纣所居行宫朝歌在今河南北部)移向关中(周都镐京在今西安附近),地名变迁,居民迁徙,不会一成不变。研究者又普遍认为,仅秦人先祖所居犬丘,在迁徙过程中曾在今山东、河南、陕西等许多地方称名。故秦庄公时的西垂(西犬

丘),实在难说就是中潏所保之西垂。

二、实力强盛的周人雄踞关中使中潏不可能西越陇山去经略陇右。据《史记·周本纪》,周人部落原居戎狄之间,传至古公亶父时,因戎狄所逼,从豳(在今陕西彬县)南下迁于岐(今陕西岐山)。周围部落“闻古公仁,亦多归之”,渐成为据有关中西部的联盟首领。古公亶父卒,传位少子季历,即公季。“公季修古公遗道,笃于行义,诸侯顺之”。公季卒,子昌立,即西伯姬昌。姬昌礼贤下士,尤善治国。姬昌在位五十年卒,儿子姬发继立,号武王,武王十二年灭商纣。由上推知,姬昌在位年代为前1108~前1058年。中潏保西垂,正值姬昌在位前期。时历经祖孙三代经营,周已形成众望所归、实力强盛、占据关中大部的部落首领。面对如此形势,中潏怎么可能冒着被周人消灭的危险去陇右,况且姬昌也绝不会容忍商王的势力占据其后背。

三、戎狄的强盛使商王不可能有经略陇右的打算。中潏时,正是商王帝乙在位时(前1101~前1076年),时国势渐衰,戎狄强盛,特别是其中熏育(荤粥)一支,据今甘肃陇东和陕西中、北部,连善于治国的周人也避让三分。陇山以西,更是戎人长期居住的地方。戎狄当时被中原王朝视为未曾隶归的化外之民,史称其“习战攻,以侵伐其天性”;“亶父亡走岐下,……其后百有余岁,周西伯昌伐畎夷氏”(见《史记·匈奴列传》^①)。可知自周人迁岐后,过了百余年,直到姬昌在位后期才敢与戎狄相争。商王帝乙时,正是关陇北部戎狄强盛之时,即使中潏率部到达陇右,又怎样安身?

四、中潏作为商王的亲近臣属不会如同发配似的被派到距中原很远的陇右去。商代后期都邑设殷(今河南北部安阳),统

^① 《史记》中的《匈奴列传》,是唯一记述西北部未隶中原王朝民族的列传,故包括西北部所有居民,如戎、羌、狄等。

治区域主要是黄河下游、淮河流域。至于关中西部,则是周人兴起并依附后才属于商的。《史记·殷本纪》载,商纣王初,封姬昌为三公之一,后来姬昌将洛水以西地(今关中平原东部)献于商纣,商始直接统治关中东部地区。故中湣时,连关中也尚未直隶于商。陇右对商来说,更被认作是僻远荒蛮之地。被派往数千里之外、尚未归服“王化”的陇右,犹如今时将囚犯从北京发往西部荒漠之地。中湣既然为历世显赫的近臣,又无犯事情节之记载,商王怎会将其派往陇右。况且史载中湣的儿子蜚廉为纣王使北方,后归霍太山,活动地当在今山西;其孙恶来受纣宠幸,奉命接替费中(仲)主持朝政。又据司马贞的《史记索隐》,费仲亦秦人之后。恶来、费仲均居都邑,能忍心让家族居住处于戎人包围之中、没有安全保障的陇右?

五、《史记》中明载西垂为邑在西周末年。司马迁在作完《秦本纪》和《秦始皇本纪》两卷秦人史事后,以太史公(司马迁任太史令,故号太史公)语的形式综述了秦的史迹及成败之由。其中发迹经过为:“秦之先伯翳,尝有功于唐虞之际,受土赐姓,及启夏之间微散,至周之衰,秦兴邑于西垂。”所称“周之衰”,即指西周后期周厉王奢侈暴虐,百姓起而反抗,国势衰弱时期。接着周宣王继立,使庄公伐戎,终于获胜并以西垂(西犬丘)为邑。所载亦证明中湣所保西垂并非秦庄公发迹之西垂。假如为同一个西垂,司马迁何又特别载入“至周之衰”一词以明确时间限制呢?

以上诸条,足可说明,中湣所保西垂,不会在陇山以西。史载夏、商时,王室所居都邑置于国之中心,称“中国”,将除都邑以外的所统地区分为四土,称东土、西土、南土、北土。辖域以外未归属的地方称“方”,凡四土靠边接邻诸方的地方即为垂、边垂(陲),意为防御要地。故而中湣所保西垂,当指商王统辖

地区西部边缘接近西戎的地方。商代辖域,《诗经·商颂·玄鸟》中称:“邦畿千里,维民所止。”近代著名史学家范文澜在《中国通史简编》中说:“殷国全盛时代,属国东有齐,西有周,南有光,北有奴。政治势力所到地方,大体当今河南全部及山东、河北、山西、陕西、安徽等省一部分。”此后直至近年,史学界仍承袭其说,称“商朝的势力范围,东到山东西部,西达陕西西部,北到河北北部,南至长江流域。”(见2003年中学历史课本)其地域内,东西和南北直径均在千里以上。据此绘制的商代境域图,西部边界北端至黄河一线,南部向西深入关中平原,止于宝鸡岐山附近。若以商都中心分四土,今山西南部即为西土之地,其边地临黄河一线当为中潏所保之西垂,即西土边垂之地。其地黄河以西,即今陕西中、北部,为戎狄中强悍的熏育所据;北部即今山西北部,为土方、鬼方所据。在今山西中南部,亦有“西落鬼戎”等不同的戎狄部落杂居。故而今山西南部正是商朝西部防御的要害所在。

今指证中潏所保西垂在陇右之说者,常举出近代著名学者王国维在《秦都邑考》中所说“犬丘,西垂,本一地”为依据,以为西犬丘就是商代所称西垂。其实是对王氏所说的曲解,为断章取义之举。《秦都邑考》中尽管对非子居犬丘在关中槐里说提出过质疑,但对犬丘和西垂的关系考证是甚为明确的,其原文为:“犬丘,西垂,本一地。自庄公居犬丘号西垂大夫,后人因名西犬丘为西垂耳。”(上见王氏《观堂集林》)仔细推敲王氏之说,并不是把《秦本纪》中所述中潏保西垂和后来庄公时西垂统指在一个地方,而是有时间限定的,即庄公被封为西垂大夫后,人们因其号将西犬丘又称为西垂。所述与司马迁之说“秦兴邑于西垂”所指时间是一致的。

至于出土于陇右的秦公簋,虽然铭文中“十又二公”之

说,但对中湫保西垂一说并不能证明什么。已故学者郭沫若考证秦公簋时,认为是秦景公(前 576 ~ 前 537 年在位)时遗物。近年对此观点多持疑义,认为应属秦襄公(前 777 ~ 前 766 年在位)被封诸侯后祭天时所铸之物,由此推前,其祖上十二公中第一代应为中湫。即便如此,也并不能说明中湫所保西垂就是秦襄公所居的陇右西垂(西犬丘),因为“十又二公”只是上溯祖源的一种说法,并不能表明十二公就一直居住在西犬丘。若论秦人迁徙过程,称周灭商后,将助纣为虐的恶来一族放逐到某一边地,从而形成其族迁徙是可能的,但要说得确凿无疑就迁往陇右,目前尚无史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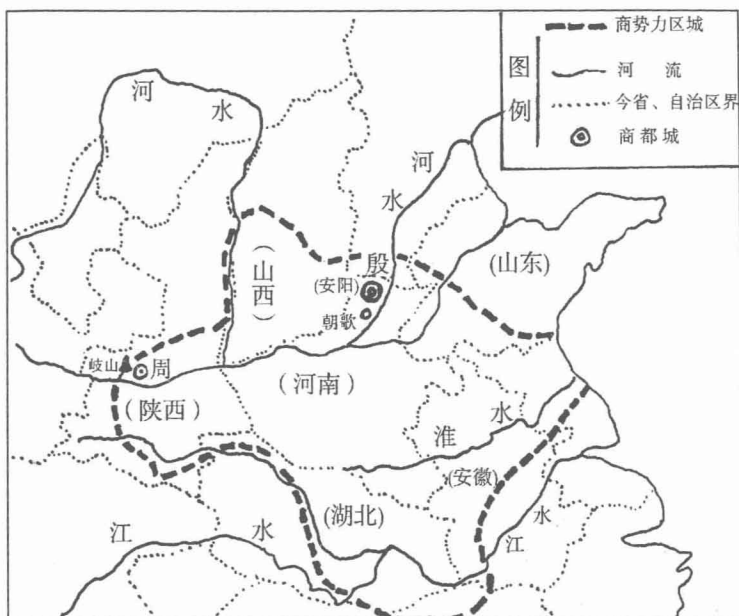
礼县东北大堡子出土的秦墓,其规模和形制非常宏大,但由于未取得可据为力证的文字类遗物,尚难确定其具体历史年代,专家们推测为秦襄公或秦文公之墓。秦襄公为秦庄公子,文公又为襄公子,如是则距中湫时更远,对中湫所保之西垂仍证明不了什么。

还有《秦本纪》在记述秦庄公被封西垂大夫后,所居西犬丘称“故西犬丘”,当为秦非子被封为附庸居于陇右后,随着实力的扩大,其后代(其子为侯,孙为伯,皆比非子爵位要高)曾设邑西犬丘。至周厉王时戎人强盛,其地一度为戎人占领,秦庄公击败西戎后,又复其地,仍设邑西犬丘,由此史籍中称“故西犬丘”。

远古时期史事的考证,让研究者太犯难了,一是史籍记载很少;二是出土文物中记事铭文极为罕见;三是即使像秦公簋那样铸有铭文,但由于叙事简略,也难以获得较多的历史信息,所以考证结论难免众说不一。作为探讨,无论怎么说也是可以的。但若将其某些观点凭自己好恶而取所需,纳入地方史籍,变为定论,恐有失严谨。作为一个地方史研究者,谁不期望故

里有着辉煌之史迹,但历史毕竟不同于民间故事,感情也不能替代历史。每凡考证一件史事,要经得起考验,为史界认可。尚不顾当时历史环境和形势,即使一时间做出一些结论并载入地方史籍,恐将来也会受到人们的质疑。

附参考资料:商代后期形势图



注:上图据 2002 年中国地图出版社所出《中国历史地图册》(教科书)绘制。

天水镇汉时未属上邽

《甘肃通志》(清乾隆初修成)古迹中载:“天水故城,在州西南七十里,汉上邽县地。”州西南七十里,即今天水市秦州区天水镇。按文中记述,汉代其地属上邽县。后来其说相沿,《直隶秦州新志》以至《天水县志》均持是说。

《前汉书·地理志》中陇西郡西县条载:“《禹贡》嶓冢山,西汉(水)所出,南入广汉白水。”《后汉书·郡国志》中汉阳郡西县条载:“故属陇西,有嶓冢山、西汉水。”《水经注》漾水条亦载:“西县嶓冢山,西汉水所导也。”由此可知,两汉时嶓冢山和西汉水上游隶属西县。又据《水经注》,西县治设在西汉水支流阳廉川水(今岷水河)中游今秦州区与礼县交界一带,推知当时西县与上邽县是以今秦岭主脉一线分界的。天水镇位处嶓冢山西南、西汉水上游北支(即《水经注》中西汉水正源)和南支(今称南河,发源于大门东部)汇流处,当属西县无疑。

今秦州区秦岭以南地的隶属,两汉、三国属西县,西晋时改西县为始昌。延至北魏,从天水分置汉阳郡(治黄瓜县),其郡所统黄瓜(治今秦州区南店镇)、阳廉(治在旧西县治)县地即旧西县、始昌地。北周时,将冀城(原当亭县改名)、阳廉并入黄瓜;至隋大业年初,黄瓜县废,复设冀城,治今甘谷境。至此,旧黄瓜县东南部,即今秦岭以南地始并入上邽。由上可见,今天水镇一带,从西汉沿至隋大业年黄瓜县废止前,一直未属上邽。